

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12月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上海市浦东新区龙东大道3000号7号楼3层熙菱信息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2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。

2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3、会议主持人：万芳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作出决议如下：

1.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项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不再设监事会或者监事，《公司章程》中相关条款亦作出相应修订。

本次取消监事会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仍需提请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待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后方可变更《公司章程》，并授权公司相关职能部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。《公司章程》条款的变更最终以登记机关核准登记内容为准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 上的相关公告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终止实施“研发中心及产业实验室项目”，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，是公司根据当前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策，有利于改善公司经营现状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 上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12 月 10 日